

# 经济学院研究生申请学位创新成果标准规定

湘农经发[2025]10号

为进一步提升经济学院研究生科研水平和创新能力，提高我院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根据《湖南农业大学研究生申请学位创新成果标准规定》等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农林经济管理、应用经济学、农村发展及金融专业硕士学位点的实际情况，现对我院研究生申请学位创新成果要求作如下规定：

## 一、农林经济管理一级学科申请博士学位创新成果要求

### （一）申请毕业的博士研究生创新成果认定标准

博士研究生申请学位资格审查提交的创新成果，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正式出版高水平学术研究专著1部（个人独著，著作内容与所在的学科领域一致，且出版单位为国家级出版机构）。
2. 咨询报告或政策建议获副国级以上领导肯定性批示1项（排名前2位）。
3. 论文、著作、报告等创新成果获得省级及以上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1项（一等奖排名前3位、二等奖排名前2位、三等奖排名前1位，且内容与所在学科领域一致）。
4. 在《农林经济管理一级学科博士授权点学术期刊（集刊）分级目录》（附件1）指定目录上公开发表学术论文3篇，其中六级目录上的学术论文不超过1篇。

### （二）申请提前毕业的博士研究生创新成果认定标准

原则上不受理博士研究生提前毕业的申请，申请提前毕业的研究生申请学位资格审查提交的创新成果，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创新成果须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咨询报告或政策建议获副国级以上领导肯定性批示1项（排名第1位）。
2. 论文、著作、报告等创新成果获得省级及以上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二等奖及以上（人文社会科学）1项（一等奖排名前2位、二等奖排名第1位，且内容与所在学科领域一致）。
3. 在《农林经济管理一级学科博士授权点学术期刊（集刊）分级目录》指定目录上公开发表学术论文3篇，其中在一级或二级目录上

发表学术论文不少于 1 篇。

### **（三）直博生、硕博连读研究生创新成果认定标准**

直博生、硕博连读研究生申请学位资格审查提交的创新成果，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正式出版高水平学术研究专著 1 部（个人独著，著作内容与所在的学科领域一致，且出版单位为国家级出版机构）。

2. 咨询报告或政策建议获副国级以上领导肯定性批示 1 项（排名前 2 位）。

3. 论文、著作、报告等创新成果获得省级及以上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1 项（一等奖排名前 3 位、二等奖排名前 2 位、三等奖排名第 1 位，且内容与所在学科领域一致）。

4. 在《农林经济管理一级学科博士授权点学术期刊（集刊）分级目录》指定目录上发表学术论文 3 篇，但不包含六级目录上的 CSSCI 扩展版和 CSCD 期刊。

### **（四）创新成果的内容、署名和时效要求**

1. **内容要求：**创新成果应与学位论文研究内容密切相关。

2. **署名要求：**研究生攻读学位期间的创新成果必须是以湖南农业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或其导师为第一作者，本人为第二作者。如 SCI、SSCI 论文有三个及以上作者，只认定第一作者和最后一名通讯作者。校外导师指导的研究生申请学位的成果，应以湖南农业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同一成果仅限 1 名研究生使用。

3. **时效要求：**研究生在攻读学位期间的创新成果应为已正式发表或出版（含在线发表）。

4. **合作发表作者人数限定要求：**鼓励研究生合作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作为创新成果用于申请学位，合作发表论文的作者人数限定在：一级为全部作者、二级不超过 5 名作者、三级不超过 4 名作者、四级不超过 3 名作者、五级和六级不超过 2 名作者。

5. **其他要求：**若研究生取得特别优秀的业绩，如外盲审一次性通过且结果均为优秀者、或者实现重大理论创新、取得前沿技术突破等，经导师签署意见、院学术委员会同意、校学术委员会评审，审核通过者在申请学位时可不受上述规定限制。

## 二、农林经济管理一级学科申请学术型硕士学位创新成果要求

### (一) 学术型硕士创新成果认定标准

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资格审查提交的创新成果，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作为主要成员出版与本学科相关的学术著作 1 本(排名前 2 位，且正式出版与署名)。
2. 参编与本学科相关的省部级或行业规划教材(排名前 2 位，且正式出版与署名)。
3. 本人以学位论文核心内容参加国家一级学会主办的学术会议并做口头报告(排名第 1 位)。
4. 在《农林经济管理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学术期刊(集刊)分级目录》(附件 2)指定目录上发表学术论文 1 篇。

### (二) 申请提前毕业的硕士研究生创新成果认定标准

硕士研究生提前申请学位资格审查提交的创新成果，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作为主要成员出版与本学科相关的学术著作 1 本(排名第 1 位，且正式出版与署名)。
2. 参编与本学科相关的省部级或行业规划教材(排名第 1 位，且正式出版与署名)。
3. 在《农林经济管理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学术期刊(集刊)分级目录》指定目录上发表学术论文 2 篇，其中在五级目录及以上发表学术论文不少于 1 篇。

### (三) 创新成果的内容、署名和时效等要求

1. **内容要求：**创新成果应与学位论文研究内容密切相关。

2. **署名要求：**研究生攻读学位期间的创新成果必须是以湖南农业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或其导师为第一作者，本人为第二作者。如 SCI、SSCI 论文有三个及以上作者，只认定第一作者和最后一名通讯作者。校外导师指导的研究生申请学位的成果，应以湖南农业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同一成果仅限 1 名研究生使用。

3. **时效要求：**研究生在攻读学位期间的创新成果应为已正式发表或出版(含在线发表)。

4. **合作发表作者人数限定要求：**鼓励研究生合作发表高水平学术

论文作为创新成果用于申请学位，合作发表论文的作者人数限定在：一级为全部作者、二级不超过5名作者、三级不超过4名作者、四级不超过3名作者、五级和六级不超过2名作者。

**5. 其他要求：**若研究生取得特别优秀的业绩，如外盲审一次性通过且结果均为优秀者、或者实现重大理论创新、取得前沿技术突破等，经导师签署意见、院学术委员会同意、校学术委员会评审，审核通过者在申请学位时可不受上述规定限制。

### 三、应用经济学一级学科申请硕士学位创新成果要求

#### （一）学术型硕士创新成果认定标准

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资格审查提交的创新成果，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作为主要成员出版与本学科相关的学术著作1本（排名前2位，且正式出版与署名）。

2. 参编与本学科相关的省部级或行业规划教材（排名前2位，且正式出版与署名）。

3. 本人以学位论文核心内容参加国家一级学会主办的学术会议并做口头报告（排名第1位）。

4. 在《应用经济学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学术期刊（集刊）分级目录》（附件3）指定目录上发表学术论文1篇。

#### （二）申请提前毕业的硕士研究生创新成果认定标准

硕士研究生提前申请学位资格审查提交的创新成果，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作为主要成员出版与本学科相关的学术著作1本（排名第1位，且正式出版与署名）。

2. 参编与本学科相关的省部级或行业规划教材（排名第1位，正式出版与署名）。

3. 在《应用经济学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学术期刊（集刊）分级目录》（附件3）指定目录上发表学术论文2篇，其中在五级目录及以上发表学术论文不少于1篇。

#### （三）创新成果的内容、署名和时效等要求

1. **内容要求：**创新成果应与学位论文研究内容密切相关。

2. **署名要求：**研究生攻读学位期间的创新成果必须是以湖南农业

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或其导师为第一作者，本人为第二作者。如 SCI、SSCI 论文有三个及以上作者，只认定第一作者和最后一名通讯作者。校外导师指导的研究生申请学位的成果，应以湖南农业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同一成果仅限 1 名研究生使用。

**3. 时效要求：**研究生在攻读学位期间的创新成果应为已正式发表或出版（含在线发表）。

**4. 合作发表作者人数限定要求：**鼓励研究生合作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作为创新成果用于申请学位，合作发表论文作者人数限定在：一级为全部作者、二级不超过 5 名作者、三级不超过 4 名作者、四级不超过 3 名作者、五级和六级不超过 2 名作者。

**5. 其他要求：**若研究生取得特别优秀的业绩，如外盲审一次性通过且结果均为优秀者、或者实现重大理论创新、取得前沿技术突破等，经导师签署意见、院学术委员会同意、校学术委员会评审，审核通过者在申请学位时可不受上述规定限制。

#### **四、农村发展领域申请硕士学位创新成果要求**

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创新成果必须以湖南农业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作者顺序除特别说明外，必须研究生为第一作者或其导师为第一作者、研究生为第二作者，具体要求如下（需符合以下其中一项）：

1. 公开发表与学位论文研究内容相关的学术论文 1 篇（含在线发表）；

2. 省级（含）以上学会颁发的学术成果奖项；

3. 地厅级（含）以上政府部门颁发的学术成果鉴定，要求署名单位中有湖南农业大学，地厅级要求本人排名前 5；省级要求本人排名前 8，国家级有本人的署名；

4. 在有内刊号的内部刊物上发表论文，论文要求是独立作者，第一署名单位为湖南农业大学，字数在 2000 字以上；

5. 咨询报告获得县处级（含）以上部门领导肯定性批示或单篇采纳证明（咨询报告中须有学生署名，1 份咨询报告仅用于 1 人毕业）；

6. 地厅级（含）以上的优秀调研报告（1 篇调研报告仅用于 1 人毕业）；

7. 省级（含）以上获奖案例；

8. 省级（含）以上学科大赛、中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大赛（CPIPC）

获奖(每张证书仅用于1人毕业)。

9. 其他被学校认定的重大业绩。

## 五、金融领域申请硕士学位创新成果要求

### (一) 申请学位创新成果的形式和标准

研究生在攻读学位期间，需符合以下其中一项：

1. 公开发表学术论文1篇，发表学术论文的内容、署名和时效等要求如下：①在攻读学位期间发表的学术论文应与学位论文研究内容密切相关；②攻读学位期间发表的学术论文必须是以湖南农业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研究生为第一作者或其导师为第一作者，研究生为第二作者；③在攻读学位期间发表的学术论文应为已正式出版（含在线发表）；④校外导师指导的研究生申请学位发表的论文或成果，必须是湖南农业大学是第一完成单位，校外导师单位署名要以湖南农业大学为第一单位。

2. 获得省级以上金融案例竞赛三等奖及以上或获得省级以上研究生创新实践大赛三等奖及以上，认定人数限定为：国家级比赛三等奖及以上的全部成员，省级比赛的一等奖作者排名前5、二等奖作者排名前4、三等奖作者排名前3。

3. 获得特许金融分析师(CFA)一级及以上证书或注册会计师(CPA)证书或金融风险管理师(FRM)证书。

4. 在金融领域取得特别优秀的业绩，在申请学位时可不受上述规定限制。优秀业绩须经导师认可、学院学术委员会推荐，研究生院审核，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定。

### (二) 申请提前毕业的创新成果要求

申请提前毕业，在攻读学位期间至少须在 CSCD 核心库来源期刊或北大版中文核心期刊及以上发表学术论文2篇，其中1篇须发表在 CSSCI 非扩展版来源期刊上；或攻读学位期间在教育部、全国金融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认定的金融类国际性赛事获奖，为学位点做出突出贡献。

附件 1:

《农林经济管理一级学科博士授权点学术期刊(集刊)分级目录》

层次	期刊(集刊)名称
一级	《经济研究》、《中国社会科学》、《管理世界》，论文字数需达到10000字以上，10000字以下论文为二级
二级	SCI/SSCI 中科院 1 区、《中国农村经济》、《农业经济问题》
三级	SCI/SSCI 中科院 2 区、重点 A 类 CSSCI 期刊(不包含一级、二级所列期刊)
四级	SCI/SSCI 中科院 3 区、重点 B 类 CSSCI 期刊
五级	SCI/SSCI 中科院 4 区、重点 C 类 CSSCI 期刊及未列入重点 C 类的 CSSCI 期刊(集刊)
六级	北大中文核心、CSSCI 扩展版、CSCD 期刊

备注：SCI、SSCI 论文以中科院分区收录为准，但不予认可中科院文献情报中心发布的《国际期刊预警名单(试行)》中的期刊论文；重点 A、B、C 类 CSSCI 期刊参考《湖南农业大学社会科学类学术创新奖 CSSCI 来源期刊分类分级目录》(附件 4)；目录中的期刊须与农林经济管理一级学科相关。

附件 2:

《农林经济管理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学术期刊(集刊)分级目录》

层次	期刊(集刊)名称
一级	《经济研究》、《中国社会科学》、《管理世界》，论文字数需达到10000字以上，10000字以下论文为二级
二级	SCI/SSCI 中科院 1 区、《中国农村经济》、《农业经济问题》
三级	SCI/SSCI 中科院 2 区、重点 A 类 CSSCI 期刊(不包含一级、二级所列期刊)
四级	SCI/SSCI 中科院 3 区、重点 B 类 CSSCI 期刊
五级	SCI/SSCI 中科院 4 区、重点 C 类 CSSCI 期刊及未列入重点 C 类的 CSSCI 期刊(集刊)
六级	北大中文核心、CSSCI 扩展版、CSCD 期刊

备注：SCI、SSCI 论文以中科院分区收录为准，但不予认可中科院文献情报中心发布的《国际期刊预警名单(试行)》中的期刊论文；重点 A、B、C 类 CSSCI 期刊参考《湖南农业大学社会科学类学术创新奖 CSSCI 来源期刊分类分级目录》(附件 4)；目录中的期刊须与农林经济管理一级学科相关。

附件 3:

《应用经济学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学术期刊（集刊）分级目录》

层次	期刊（集刊）名称
一级	《经济研究》、《中国社会科学》、《管理世界》，论文字数需达到 10000 字以上，10000 字以下论文为二级
二级	SCI/SSCI 中科院 1 区、《中国农村经济》、《农业经济问题》
三级	SCI/SSCI 中科院 2 区、重点 A 类 CSSCI 期刊（不包含一级、二级所列期刊）
四级	SCI/SSCI 中科院 3 区、重点 B 类 CSSCI 期刊
五级	SCI/SSCI 中科院 4 区、重点 C 类 CSSCI 期刊及未列入重点 C 类的 CSSCI 期刊（集刊）
六级	北大中文核心、CSSCI 扩展版、CSCD 期刊

备注：SCI、SSCI 论文以中科院分区收录为准，但不予认可中科院文献情报中心发布的《国际期刊预警名单(试行)》中的期刊论文；重点 A、B、C 类 CSSCI 期刊参考《湖南农业大学社会科学类学术创新奖 CSSCI 来源期刊分类分级目录》（附件 4）；目录中的期刊须与应用经济学一级学科相关。

#### 附件 4:

### 《湖南农业大学社会科学类学术创新奖 CSSCI 来源 期刊分类分级目录》

**重点 A 类 (55 本):** 《南开管理评论》《中国软科学》《科研管理》《管理科学学报》《管理科学》《研究与发展管理》《外国经济与管理》《管理工程学报》《中国管理科学》《中国科技论坛》《经济学(季刊)》《世界经济》《金融研究》《中国工业经济》《农业经济问题》《中国农村经济》《国际贸易问题》《产业经济研究》《经济社会体制比较》《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经济学动态》《数量经济技术经济研究》《经济学家》《经济科学》《财经研究》《南开经济研究》《国际金融研究》《财贸经济》《经济评论》《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世界经济研究》《政治学研究》《科学学研究》《公共管理学报》《科学学与科学技术管理》《中国行政管理》《管理评论》《管理学报》《中国农村观察》《开放时代》《学术月刊》《哲学研究》《社会学研究》《外语教学与研究》《外语界》《体育科学》《中国法学》《教育发展研究》《高等教育研究》《教育研究》《中国人民大学学报》《北京大学学报(社科版)》《清华大学学报(社科版)》《地理学报》《中国图书馆学报》

**重点 B 类 (70 本):** 《会计研究》《系统工程理论与实践》《审计研究》《经济管理》《管理学刊》《工程管理科技前沿(预测)》《科学决策》《科学管理研究》《软科学》《科技进步与对策》《农业技术经济》《世界经济文汇》《世界经济与政治论坛》《商业经济与管理》《中国经济问题》《国际经济评论》《财经科学》《国际经贸探索》《中国人口科学》《经济经纬》《国际贸易》《经济与管理研究》《金融经济研究》《当代经济科学》《南方经济》《财政研究》《宏观经济研究》《上海经济研究》《经济体制改革》《统计研究》《人口研究》《中共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学报》《中国土地科学》《公共行政评论》《当代亚太》《经济地理》《资源科学》《自然资源学报》《公共管理与政策评论》《世界经济与政治》《电子政务》《社会》《社会科学研究》《浙江社会科学》《社会科学》《中国高校社会科学》《数理统计与管理》《心理学报》《心理科学进展》《旅游学刊》《北京体育大学学报》《西安体育学院学报》《上海体育学院学报》《红旗文稿》《社会主义研究》《思想教育研究》《马克思主义与现实》《文史哲》《马克思主义研究》《思想理论教育导刊》《现代外语》《外国语》《华东师范大学学报(教科版)》《课程·教材·教法》《教师教育研究》

《法学研究》《法商研究》《民族研究》《新闻与传播研究》《历史研究》

**重点C类（110本）：**《宏观质量研究》《审计与经济研究》《会计与经济研究》《华东经济管理》《商业研究》《国际商务》《经济纵横》《亚太经济》《金融评论》《金融论坛》《税务研究》《劳动经济研究》《政治经济学评论》《农村经济》《财贸研究》《华南农业大学学报》《西北农林大学学报》《当代财经》《当代经济研究》《经济问题探索》《现代经济探讨》《经济问题》《现代财经》《财经论丛》《经济学报》《财经问题研究》《财经理论与实践》《社会保障评论》《统计与决策》《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统计与信息论坛》《行政论坛》《治理研究》《华中农业大学学报》《国际问题研究》《干旱区资源与环境》《理论探索》《理论探讨》《改革》《中国农业大学学报》《中国科学院院刊》《南京社会科学》《学习与探索》《人文杂志》《社会科学辑刊》《浙江学刊》《人民论坛·学术前沿》《东南学术》《东岳论丛》《云南社会科学》《贵州社会科学》《江淮论坛》《求索》《求是学刊》《学海》《江海学刊》《探索与争鸣》《学习与实践》《中州学刊》《山东社会科学》《广东社会科学》《江苏社会科学》《教学与研究》《科学社会主义》《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研究》《当代世界与社会主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研究》《思想理论教育》《情报学报》《外语与外语教学》《中国外语》《外语教学理论与实践》《中国翻译》《教育学报》《高校教育管理》《中国教育学刊》《现代教育技术》《比较教育研究》《全球教育展望》《教育研究与实验》《湖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报》《教育与经济》《教育科学》《中国高教研究》《武汉体育学院学报》《体育学刊》《成都体育学院学报》《沈阳体育学院学报》《心理发展与教育》《心理科学》《地理科学》《人文地理》《清华法学》《法学》《法学家》《艺术设计研究》《建筑学报》《浙江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华中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南京大学学报（哲学·人文科学·社会科学）》《新疆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学报》《北京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厦门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中山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湖南师范大学社会科学学报》《河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武汉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山东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25年6月15日  
经济学院学术委员会